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 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房地产市场、城市建设、工程建设、建筑业、建材业、燃气业、租赁、物业管理业、房屋使用安全及住房制度改革、保障性住房建设、建筑废弃物受纳、水务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方针，依法制定合作区相关管理规定、办法及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拟订合作区住房建设、水务发展等相关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辖区“三防”具体业务。

2. 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负责保障性住房和政策性住房的规划、建设、租售、维修、监管以及基础资料的信息化和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棚户区改造的指导工作。

3. 负责房地产市场监测、买卖、租赁、评估，中介的监督管理及商品房预售许可和后续监管等工作。

4. 负责建设行业和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监管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负责工程的施工许可管理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负责城市建设工程档案管理；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减排、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等工作；管理建筑节能专项资金；组织开展建筑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示范、推广和应用。

5. 负责建筑废弃物固定受纳场（不含已移交城管部门的受纳场）的管理，依法核发建筑废弃物临时受纳场地证；房屋建设工程造成的建筑边坡监管工作。

6. 负责燃气行业和燃气安全的监督管理以及天然气管

道的保护工作，负责核发燃气行业经营许可。

7. 承担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协调、督促、管理等职责。

8. 负责人防工程从施工报建至竣工验收阶段的质量监督管理。

9. 承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负责对建设工程施工使用的消防产品和装修装饰材料依法进行监督管理。

10. 负责对已办理施工许可的建设工程质量、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监督管理；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对工程质量监督、施工安全监督和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11. 负责房屋修缮、改造和使用安全的鉴定监管；负责物业管理的指导和监管；负责物业专项维修基金的监管工作；负责区管委会公共配套物业的资产管理。

12. 负责政府投资项目的策划、统筹和建设管理等工作。

13. 负责水资源和供水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水源保护、水政监察及相关执法；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定有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统筹协调供水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发布水资源公报。

14. 负责水务工程的建设管理及其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政府投资水务固定资产的监管；负责水务国有土地的管理。

15. 负责水库、河道、堤防、河口滩涂、滞洪区及其他水务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库、河道、滞洪区及其他

水工程的防洪防风安全；负责水工程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批；组织实施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河道采砂的统一监督管理工作。

16.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组织协调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负责组织协调、监督、实施、检查水污染治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17. 负责排水许可证核发和排水设施、污水处理设施的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排水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18. 负责区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及有关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应诉工作，协调水事纠纷；负责水利工程建设 and 运行的质量与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负责区管水利工程的防洪高度方案备案并监督执行；负责督促检查水毁工程修复、河道清障计划的执行；组织水务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水务信息化建设以及科技工作。

19. 承办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房地产市场、城市建设、工程建设、建筑业、建材业、燃气业、租赁、物业管理业、房屋使用安全及住房制度改革、保障性住房建设、建筑废弃物受纳、水务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方针，依法制定合作区相关管理规定、办法及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拟订合作区住房建设、水务发展等相关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辖区“三防”具体业务。

(2) 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负责保障性住房和政策性住房的规划、建设、租售、维修、监管以及基础资料的信息化和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棚户区改造的指导工作。

(3) 负责房地产市场监测、买卖、租赁、评估，中介的监督管理及商品房预售许可和后续监管等工作。

(4) 负责建设行业和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监管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负责工程的施工许可管理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负责城市建设工程档案管理；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减排、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等工作；管理建筑节能专项资金；组织开展建筑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示范、推广和应用。

(5) 负责建筑废弃物固定受纳场（不含已移交城管部门的受纳场）的管理，依法核发建筑废弃物临时受纳场地证；房屋建设工程造成的建筑边坡监管工作。

(6) 负责燃气行业和燃气安全的监督管理以及天然气管道的保护工作，负责核发燃气行业经营许可。

(7) 承担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协调、督促、管理等职责。

(8) 负责人防工程从施工报建至竣工验收阶段的质量监督管理。

(9) 承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负责对建设工程施工使用的消防产品和装修装饰材料依法进行监督管理。

(10) 负责对已办理施工许可的建设工程质量、建筑施

工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监督管理；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对工程质量监督、施工安全监督和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11）负责房屋修缮、改造和使用安全的鉴定监管；负责物业管理的指导和监管；负责物业专项维修基金的监管工作；负责区管委会公共配套物业的资产管理。

（12）负责政府投资项目的策划、统筹和建设管理等工作。

（13）负责水资源和供水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水源保护、水政监察及相关执法；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定有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统筹协调供水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发布水资源公报。

（14）负责水务工程的建设管理及其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政府投资水务固定资产的监管；负责水务国有土地的管理。

（15）负责水库、河道、堤防、河口滩涂、滞洪区及其他水务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库、河道、滞洪区及其他水工程的防洪防风安全；负责水工程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批；组织实施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河道采砂的统一监督管理工作。

（16）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组织协调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负责组织协调、监督、实施、检查水污染治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

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17）负责排水许可证核发和排水设施、污水处理设施的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排水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18）负责区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及有关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应诉工作，协调水事纠纷；负责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的质量与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负责区管水利工程的防洪高度方案备案并监督执行；负责督促检查水毁工程修复、河道清障计划的执行；组织水务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水务信息化建设以及科技工作。

（19）承办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 2019 年度独立编制机构数 1 个，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我单位无人员编制，主要是因为 2019 年我局公务员均为深圳市选派干部，我局行政事务辅助员均为劳务派遣，故不存在人员情况。

二、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566.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29.89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七、其他收入	7	144,808.63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0.00
	9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0.00
	1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7.58
	11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52,528.31
	12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54.02
	13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0.00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2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22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23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2	0.00
	24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3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194,005.18	本年支出合计	54	52,692.5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0.00	结余分配	55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1,522.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142,835.54
	28			57	
总计	29	195,528.06	总计	58	195,528.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4,005.18	49,196.56	0.00	0.00	0.00	0.00	144,808.63
201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 事务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 与改革事务 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 出	193,823.36	49,014.74	0.00	0.00	0.00	0.00	144,808.63
21201	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	195.07	19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11.47	11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 管理	46.08	4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 与房地产市 场监管	19.36	1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 社区管理事 务支出	18.16	1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	47,189.78	47,18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 社区公共设 施支出	47,189.78	47,18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29.89	1,62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629.89	1,62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4,808.63	0.00	0.00	0.00	0.00	0.00	144,808.63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4,808.63	0.00	0.00	0.00	0.00	0.00	144,808.63
213		农林水支出	156.82	1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56.82	1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56.82	1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692.52	4.44	52,688.0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0.00	2.62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0.00	2.62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0.00	2.62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58	1.19	6.38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58	1.19	6.38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19	1.19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4	0.00	3.94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 事务支出	2.44	0.00	2.4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528.31	3.25	52,525.06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0.11	3.25	186.86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1.21	0.00	131.21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6.08	0.00	36.08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19.58	0.00	19.58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487.87	0.00	10,487.87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10,487.87	0.00	10,487.87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	2,326.64	0.00	2,326.64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326.64	0.00	2,326.64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523.68	0.00	39,523.68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523.68	0.00	39,523.6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4.02	0.00	154.02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54.02	0.00	154.02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54.02	0.00	154.0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566.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62	2.6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29.89	二、外交支出	33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4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7.58	7.5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3,004.62	10,677.98	2,326.6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4.02	154.0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3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0.00	0.00
	25			56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	49,196.5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168.84	10,842.19	2,326.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1,522.8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8	37,550.60	37,466.18	84.4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741.71		5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	781.17		60			
	30	0.00		61	0.00	0.00	0.00
总计	31	50,719.44	总计	62	50,719.44	48,308.38	2,41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842.19	4.44	10,837.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0.00	2.6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0.00	2.6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0.00	2.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58	1.19	6.3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58	1.19	6.38
2110101	行政运行	1.19	1.19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4	0.00	3.9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 事务支出	2.44	0.00	2.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77.98	3.25	10,674.7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0.11	3.25	186.86
2120101	行政运行	3.25	3.25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1.21	0.00	131.2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6.08	0.00	36.08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 市场监管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19.58	0.00	19.5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487.87	0.00	10,487.8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10,487.87	0.00	10,487.87
213	农林水支出	154.02	0.00	154.02
21303	水利	154.02	0.00	154.0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54.02	0.00	154.0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0.00	0.00	0.00
22002	海洋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20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45	302	商品和服 务支出	3.99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 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45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 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45	公用经费合计					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54	15.00	0.00	0.00	30.54	0.00	3.99	0.00	0.00	0.00	3.9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1.17	1,629.89	0.00	0.00	2,326.64	84.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1.17	1,629.89	0.00	0.00	2,326.64	84.4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1.17	1,629.89	0.00	0.00	2,326.64	84.4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21.41	1,629.89	0.00	0.00	2,326.64	24.6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6	0.00	0.00	0.00	0.00	59.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数为 195528.0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决算数 194005.1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 1522.88 万元。

2019 年度支出决算数为 195528.0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2692.5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42835.54 万元。收支平衡。

较年初预算数 6252.11 万元相比，总收、支分别增加 189275.95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 194005.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196.56 万元，其他收入 144808.63 万元。2019 年收入按支出功能分类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93823.36 万元，农林水支出 156.82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 52692.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4 万元，项目支出 52688.08 万元。2019 年收入按支出功能分类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5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2528.31 万元，农林水支出 154.02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50719.4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决算数 49196.5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 1522.88 万元。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50719.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168.84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7550.60 万元，收支平衡。

较 2019 年年初预算数 6252.11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分别增加 44467.3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0842.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4 万元，项目支出 10837.76 万元。较 2019 年年初预算数 6252.11 万元，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585.65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4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0.45 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及离退休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主要用于按规定标准发放的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奖金、社保等支出和按规定标准发放、缴纳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及住房公积金等。

2、公用经费 3.99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培训、车辆运行维护及其他按预算定额标准编列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与年初预算 124.31 万元相比，减少 119.8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3.99

万元，较 2019 年预算数 50.54 万元减少了 46.55 万元。

1、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 2019 年预算数持平。

2、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99 万元，较 2019 年预算数 30.54 万元减少了 26.55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2019 年我所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主要用于车辆的维修、油料、购买保险等支出。

3、2019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与 2019 年初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我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结转结余 781.17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629.89 万元；支出 2326.64 万元，年末结转与结余 84.42 万元。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预算绩效自评。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 2019 年度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支出 3.99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 123.86 万元减少 119.87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048.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1716.3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1.6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为高空作业车和洒水车（均为待报废车辆）、其他用车 0 辆（均为待报废车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

3.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和支出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由于受政策变化、计划调整等因素影响工作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是当年或以前年度支出预算未完成，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其他收入结转和结余。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

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如行政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和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 务所发生的工作支出。

10.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